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杭钢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陈绍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鉴于公司原监事、监事会主席朱利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、监事会主席的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选举陈绍勋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0 日

附陈绍勋先生简历

陈绍勋，男，1971年2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科科长，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、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纪委书记、监事会主席等职务。现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、监事会主席，浙江钢联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纪委书记等职务。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